

殷都区安丰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乡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要求，严格按照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总体原则，切实推进了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21我们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

一、加强信息主动发布与解读回应

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省、市、区、乡各项政府信息。围绕“六稳”“六保”，政策发布解读进一步加强。及时发布惠企政策、复工复产等信息，助力企业加速复工复产。及时发布灾后重建、疫情期间企业扶持及税收减免政策，提升政策的知晓率，为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了良好舆论环境。

二、充分发挥在线咨询、民意征集渠道

2021年，通过乡政府政务公开平台广泛收集群众意见60余条，及时回应群众疑问、咨询70余个，解决群众实际问题40余件，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切实便利。

三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提高信息公开质量，做好平台日常更新，确保各项信息在网站上及时公开，丰富政策文件解读形式，加强数据信息统一管理，及时听取群众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质量有待提升；
二是进一步凸显公开实效；
三是进一步加强群众监督。
下一步，我乡将按照要求不断改进和提高，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：
一是持续深入学习和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；
二是努力做到过程公开、结果公开；
三是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层次。
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，自觉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